

內政部移民署 函

地址：10066臺北市廣州街15號
聯絡人：助理設計師 林奎霖
聯絡電話：(02) 23889393分機2217
傳真電話：(02) 23753621
電子信箱：sgtw@immigration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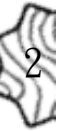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16日
發文字號：移署資字第110007485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 (110D211360_110D2056533-01.pdf、110D211360_110D2056534-01.pdf)

主旨：本署推動「保障新住民寬頻上網賡續計畫」，自即日起開辦「新住民免費租借筆電或平板服務」，惠請協助宣導並轉知所屬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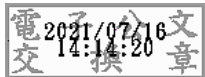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為弭平新住民數位落差情形，創造數位學習成長，本署於110年度持續辦理保障新住民寬頻上網賡續計畫，推動「新住民免費租借筆電或平板服務」，以「e起來上網，學習無距離」為溝通主軸，透過行動設備共享與免費上網服務保障新住民數位機會，為新住民打造數位新生活。
- 二、「新住民免費租借筆電或平板服務」自即日起開辦，只要符合新住民身分者，撥打諮詢專線0809-092-101完成預約或至本署25個服務站洽詢申請，平板電腦或筆記型電腦立即宅配到府，申請借用平板電腦者並享有每月4G吃到飽行動網路；另若為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或特殊境遇家庭或家中有身心障礙成員的新住民朋友，並能享有優先借用服務。



三、為廣邀新住民朋友踴躍參與，惠請協助宣導、刊登公告並轉知所屬，至紉公誼。

四、檢附海報及行動設備借用申請書電子檔供參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（市）政府、本署北、中、南區事務大隊暨所屬服務站
副本：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系統整合分公司、本署移民資訊組(均含附件)



裝
訂
線